

第 068 号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高青县委员会

委员提案

提案人： 孙德超 卢立明

工作单位： 高青县人民医院

组 别： 医药卫生少数民族 工商联界

联系电话： 18560295011

案 由： 关于紧密型医共体建设的建议

提交时间： 2025年1月5日

背景：

医改进入深水区，三明模式和紧密型医共体是现阶段提到的最多的改革办法，国家卫健委也出台紧密型医共体的相关文件和质控标准，并且要在3-5年内全面推开三明模式。

存在的问题：

1. 高青县医院发展及其不均衡，经济差，底子薄，能力弱，抗风险能力不足，管理经验落后，人事关系错综复杂。
2. 医共体建设和发展所需要的大量资金从哪里来？县委县政府是否有能力保障医共体建设和发展的必要资金拨付？
3. 县委县政府有决心排除万难支持医共体内部的人事改革，绩效改革吗？
4. 市委市政府对施行县域医共体支持力度是多少？
5. 医保资金严重不足的情况下如何支持医共体发展？

建议：

一、在成立医共体之前由县委牵头组成工作组，到医共体建设成熟的县进行深入考察，已取得他们的经验和教训，深入本县各个医疗机构进行全方位的调查研究，广泛听取与改革相关的各方面人员对医共体的建设意见，充分调研拟参与医共体建设各个医疗单位的运营和发展情况和各自的需求，充分调研各个医疗机构的人员组成情况，把方方面面的问题掌握清楚才能做到有的放矢的解决医共体建设中出现

的各种状况。切不可一言堂，大帮哄式的盲目上马，否则一定会造成医共体建设的难以为继，导致医疗机构的大量技术人员流失和财政的破产，严重影响人民群众的医疗保障和就医安全。

由县委主导县委书记任组长直接领导县域医共体的建设，只有这样才能最大限度的保障医共体建设所需要的资金拨付，人员的调整，六统一的实现。同时也可以充分的协调政府其他部门之间的相互配合。

县委县政府要全力支持以县医院为主导成立医疗集团，赋予医疗集团人员、行政、资金、业务、绩效、药械的“六统一”管理权力。尽量压缩各个医院庞大的行政后勤人员的数量，减轻医疗支出的压力。

县委县政府要保障各个卫生院和医疗机构原有的资金拨付，比如公卫资金，卫生院人员工资等资金的拨付，切不可成立医疗集团为由截留本应拨付的资金，把包袱甩给医疗集团，那样一定会造成县医院经济压力骤然剧增无以为继而彻底破产，医共体也必将失败。

要取得市委市政府的支持，由县委县政府牵头组成工作组拿出具体方案与市医保进行谈判，争取到市医保的全面支持，争取医保资金最大拨付。

县卫健局作为医疗集团上级单位，要分清权限，不参与医疗集团的内部运营管理工作，在制度，法规，运营规范方面对医疗集团进行监督管理。